



## 運輸車輛載貨臺清潔作業有遭受墜落之虞

### 應保持不致使勞工跌倒、滑倒、滾落等之安全狀態

一、案情：114 年 9 月 4 日某公司所僱勞工甲，於物流公司裝卸貨區進行貨櫃平臺清潔作業時，發生從貨櫃平臺墜落至地面(高約 1.45 公尺)致死重大職業災害。

#### 二、災害原因：

114 年 9 月 4 日 11 時 29 分許，罹災勞工甲於 OO 公司卸貨區卸完貨後，自行爬入貨櫃車內部進行清潔工作，下貨櫃車時，腳欲踩貨櫃半拖車下方的橫桿，因踩空人往後仰跌落，頭部撞擊地面受傷，經 119 後送 OO 醫院急救，延至 9 月 6 日 17 時 44 分許死亡。





### 三、高市勞檢處呼籲：

雇主對於從事運輸物流車輛駕駛勞工有遭受墜落之虞作業，應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：

- (一)雇主對於勞工工作場所之通道、地板、階梯、坡道、工作台或其他勞工踩踏場所，應保持不致使勞工跌倒、滑倒、踩傷、滾落等之安全狀態，或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。
- (二)雇主對勞工於高差超過一．五公尺以上之場所作業時，應設置能使勞工安全上下之設備。

### 服務資訊

高雄市勞動檢查處 總 機：07-733-6959

網 址：<https://klsio.kcg.gov.tw>

綜合行業科 分 機：07-7336959 轉 501~516 傳真：07-7332974